

证券代码：831521

证券简称：汉龙科技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张家港汉龙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和履行必要的程序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，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点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2 月 6 日 8 点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521	汉龙科技	2023年12月5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张家港保税区天津路10号二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拟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》

一、同意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。

二、同意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：许可项目：发电业务、输电业务、供（配）电业务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

新能源技术研发，太阳能设备及配件研发；金属制品、机械设备制造、加工、销售；金属材料、电子产品购销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（1）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（2）由代理人代表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（3）由法定代表人代表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（4）由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年12月6日7:30-8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张家港保税区天津路10号二楼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会议联系方式：会议联系方式：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黄靖 电话：13915688083 传真：0512-56357029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《张家港汉龙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张家港汉龙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1月21日